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九届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材料于2024年6月21日以电子通讯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于2024年6月28日上午9时30分在青海省西宁市新宁路36号青海投资大厦公司十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

（五）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任小坤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减资的议案》

为进一步合理利用公司资源，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内部法人层级，公司拟对二级全资子公司重庆庆龙精细锗盐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龙锗盐”）、三级全资子公司重庆庆龙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龙新材料”）分别进行减资。减资方式为：庆龙锗盐向公司按账面净值 8,800 万元划转其持有庆龙新材料 100% 股权，同时支付现金 2,000 万元，两项合计 10,800 万元作为减资对价。减资后，庆龙锗盐注册资本由 13,700 万元减少至 2,900 万元，公司仍持有其 100% 股权，庆龙新材料成为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

前述减资完成后，公司对庆龙新材料直接减资 3,800 万元。减资后，庆龙新材

料注册资本由 8,800 万元减少至 5,000 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两次减资合计减少金额 14,600 万元，其中减资现金将用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承接公司拟建的 4.5 万吨/年碳酸锶迁建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减资的公告》（临 2024-021 号）。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加快公司拟建的 4.5 万吨/年碳酸锶迁建项目相关工作进程，进一步强化项目前期管理，根据项目建设实际，公司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以落实 4.5 万吨/年碳酸锶迁建项目建设要求，建成投产后主要从事碳酸锶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800 万元，由公司现金方式全额认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临 2024-022 号）。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庆庆龙精细锶盐化工有限公司以盈余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议案》

为确保庆龙锶盐持续稳定发展，进一步增强其自身资金实力，庆龙锶盐拟以 2,100 万元盈余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其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2,9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重庆庆龙精细锶盐化工有限公司以盈余公积转增注册资本的公告》（临 2024-023 号）。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郑永龙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公告》（临 2024-024 号）。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一）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会议议案中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以上（一）（二）项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24—025 号）。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青海金瑞矿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9日